

关于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系列活动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学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通知》精神，进一步增强师生对灾害防治和安全生产的高度关注，广泛普及灾害事故和自救互救知识，提升师生应对各类灾害事故的防范意识，推进学校综合减灾能力建设，扎实做好校园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

二、活动时间

5月11日—5月14日

三、活动内容

各部门要始终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安全至上，师生至上”的安全理念，进一步加强部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意识和安全意识，完善工作机制、理顺工作流程、落实工作举措，严格落实应急值班值守、监督检查、应急演练和灾情信息报告等制度，加强极端灾害性天气的风险识别和预警响应等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师生主动避灾避险意识，提升学校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开展防灾减灾主题教育活动。学校将邀请公安、消防等部门进校举办专题知识讲座，线上线下同步观看。各院系组织开展防灾减灾主题班会、注册全民消防学习平台自主学习、观看防灾减灾影视作品、开展班级应急演练等工作，推进防灾减灾知识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确保活动开展扎实有效。（知识讲座时间、观看链接另行通知，全民消防学习平台注册方法见附件）

活动时间：2022年5月

责任部门：保卫处、各院系、农业学校

（二）修订极端灾害应对预案或工作方案。针对日益频发的极端自然灾害，要在常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制定极端灾害应对预案或工作方案，做到有备无患。健全完善应急保障机制，妥善做好人员队伍、资金物资、避灾场所等应急准备，提前制定师生紧急疏散转移方案和灾害发生时的教学计划、考试安排，灾害发生后的受损校舍检查、受伤师生救治和复课工作方案等，切实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学校教育教学秩序。

活动时间：2022年5月底前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教务处、后勤服务处、保卫处

（三）开展线上线下安全知识测试。各部门协同配合，发动全员参加线上线下安全知识测试，进一步提升安全防范意识，营造“我的安全我负责、他人安全我有责、单位安全我尽责”氛围，确保活动开展扎实有效。（参加方式：关注保卫处、学生工作部、团委微信公众号，点击对应链接参与答题活动）

活动时间：5月12日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保卫处、学生工作部、团委



平安宁职 NXTC



匠心宁职青春学工



青春宁职 NXTC

（四）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及消防灭火演练。保卫处与相关部门组织师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及消防灭火演练活动，各部门要强化责任担当，紧绷安全责任重于泰山之弦，积极引导广大师生参与，确保师生熟练掌握应急疏散的组织实施流程，相关人员熟悉安防器材的操作使用，做到遇有险情，能够快速有效应对。

活动时间：5月12日-5月13日

责任部门：保卫处、后勤服务处、各院系

（五）开展专项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结合“校园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各部门开展一次针对所管辖区域应急标志或指示牌等设施的排查，重点检查占用、堵塞和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人员密集场所门窗存在障碍物，疏散辅助设施毁损或缺失，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各类影响应急疏散和救援的突出问题，做到立行整治。相关部门联合对学校校舍、在建工程、临时建筑、电气设备、水域、排水设施和学校周边自然环境等进行全面摸排检查，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限时完成整改。

活动时间：5月12—5月14日

责任部门：保卫处、后勤服务处、重大项目办、各部门

（六）积极宣传，营造氛围。各部门要通过官网、微博、抖音、微信群、QQ群等平台积极推送全国防灾减灾日相关知识，做好新闻报道，相互学习借鉴，推进活动效果走深走实。充分发挥好校园广播、官方网站、公众号平台、易班APP、校内电子屏、电子横幅等宣传作用，播放宣传标语、设置活动专区、转载相关内容，提升本次活动的影响力和覆盖面，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

活动时间：5月12—5月14日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学工部、团委、各部门

四、活动总结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创新开展今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期间的各项活动，围绕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将活动开展情况于5月14日16时前纸质版（加盖公章）报保卫处综合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nzbwczhbgs@163.com。

联系人：汪诚丁 电话：17398468711

附件：《全民消防安全学习平台操作手册》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2年5月11日